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长龄液压”）于2023年10月30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28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至本公司所有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参会董事5名，实际参会董事5名。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夏继发先生主持，参加会议的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附件《第五十二号 上市公司季度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附件《第六号 定期报告》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的整体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同日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三）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分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分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在上市公司治理中的作用，公司董事会拟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调整为：刘云（主任）、夏继发、高芝平。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69）。

三、上网公告文件

1、《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四、报备文件

1、《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